

证券代码：838983

证券简称：波尔电子

主办券商：大同证券

北京波尔通达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波尔通达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波尔通达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无需其他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4 日上午 10:00。

预计会期 1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983	波尔电子	2021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李微微、刘佳璐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北京波尔通达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北京波尔通达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审议《北京波尔通达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四) 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1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审议《北京波尔通达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网址为 <http://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议案的公告（公告号：2021-005），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六) 审议《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1年5月14日上午9:00至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田阔；联系电话：010-62969569。

（二）会议费用：交通食宿费用由股东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波尔通达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波尔通达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波尔通达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